

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教育厅文件

粤禁毒办〔2024〕193号

转发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 2024 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 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局，横琴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各普通高校，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省属中小学校：

现将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通知》（禁毒办通〔2024〕18 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请结合我省禁毒办、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团省委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2024年秋季开学禁毒少先队课等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的通知》（粤禁毒办〔2024〕181号）一并抓好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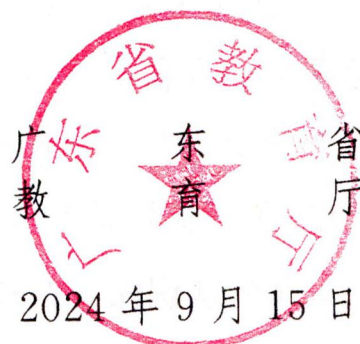
一、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青少年群体特别是在校学生是国家希望、民族未来。各地要进一步深刻认识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紧紧围绕防范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的主题，认真做好秋季开学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要以开展活动为契机，强化资源整合，创新工作举措，进一步构建完善学校毒品预防教育领导体系和工作机制，持续巩固深化在校毒品预防教育成果。

二、注重实效，杜绝形式主义。要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开展整治形式主义工作文件的要求，杜绝制作台账、打卡转发、拍照留痕等重留痕轻实效的形式主义。要紧扣青少年群体生理、心理规律和时代特点，凸显本地特色，创新宣传教育的手段和方法，变“大水漫灌”为“精准滴灌”，开展内容不同、形式多样的毒品预防教育，不断丰富毒品预防教育进校园工作。要发挥学校、家庭、学生“三位一体”体系作用，打造以学生为桥梁，家庭为基点，由校园延伸至社会的防毒拒毒网络，达到“教育一个孩子，影响一个家庭，带动整个社会”的目的。

三、加强落实，强化督导考核。各级教育部门要把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纳入学生法治教育体系和“平安校园建设”重要内容，将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作为对学校年度考核的内容。各地禁毒部门要主动靠前服务，加强教育部门协调联系，提供专业支持，保障工作顺利推进。年底前，各地禁毒部门要按照国家要求，会同教育部门对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活动落实情况采用自查抽查、交叉互查、专项督察等形式进行检查，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措施落到实处。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做好2024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通知



(省禁毒办联系人：邱谭桥，电话：18813994975；省教育厅联系人：谢乚夫，电话：020—37627069)

国家禁毒委员会 教育部

内 部

禁毒办通〔2024〕18号

关于做好2024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 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切实落实国家禁毒委员会《关于加强新时代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和中宣部、教育部、国家禁毒办等17部门制定印发的《防范青少年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宣传教育活动方案》，巩固学校毒品预防教育成果，进一步增强在校学生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决定在2024年秋季开学后，继续组织开展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做好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的重要意义

毒品是万恶之源、人类社会公害，不仅严重侵害个人身体健康、破坏家庭幸福，而且危害社会和谐稳定。当前国际毒潮持续泛滥，国内毒情形势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毒品问题滋生、蔓延的态势进一步发展。特别是毒品滥用正在发生结构性变化，各类新型毒品包括麻精药品、新精神活性物质及未列管成瘾性物质替代

滥用问题快速蔓延，衍变加快、危害加大。新型毒品形态多样、层出不穷，有的伪装成“电子烟”、食品等形态，迷惑性、欺骗性强，青少年自控力差，极易被诱惑滥用，提前做好预防教育十分重要。国家禁毒办、教育部自 2015 年以来连续开展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取得了明显成效。各地要进一步深刻认识做好学校毒品预防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充分利用 2024 年秋季开学的契机，进一步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做好毒品预防教育各项工作安排部署，以校园为主阵地，采取多种形式、利用各种渠道，充分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全力开展好 2024 年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教育引导青少年学生不断增强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牢牢根植“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养成良好生活方式习惯，自觉做到远离毒品。

二、紧紧围绕防范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主题开展预防教育活动

按照《防范青少年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宣传教育活动方案》部署，2024 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主题为“防范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各地教育、禁毒部门要深入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 年修订）》《生命安全与健康教育进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把防范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滥用纳入学校禁毒专题教育、卫生与健康教育内容，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深入推进“禁毒教育进课堂”。一要广泛科普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滥用危害知识。教育青少年学

生在对海洛因、冰毒等传统毒品危害知识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学习掌握依托咪酯、右美沙芬等麻精药品以及“笑气”等非列管成瘾性物质危害知识，明晰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不仅严重损害身心健康，还极易诱发恶性犯罪，造成肇事肇祸等危害。二要重点宣传防范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滥用的方法。深刻揭露“提神”“减肥”“不上瘾”等引诱他人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的谎言骗术，教育引导青少年学习掌握抵御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侵害的方法，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筑牢防范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滥用的思想防线。三要深入宣传禁毒相关法律法规。采取以案释法、现身说法等形式，全面深刻阐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教育引导青少年争做守法公民，勇于同涉毒违法犯罪活动作斗争。

三、精心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校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

各地教育、禁毒部门要在历年活动经验的基础上，精心策划组织，紧紧围绕“防范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主题，通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学校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大力传播禁毒知识、普及禁毒法治教育、弘扬禁毒精神，切实筑牢校园毒品防火墙。

（一）参观一次禁毒展览。充分利用各级禁毒教育基地（园地、科普教育馆），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观学习。要充分运用好禁毒宣传教育素材资料，通过制作禁毒宣传教育读本、折页、挂

图、展板和流动宣传展台等，将禁毒知识送进校园。特别是要充分利用好今年全民禁毒宣传月期间国家禁毒办推出的全国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科普展等资料，及时提供各级各类学校学习使用，深入推进“禁毒教育进课堂”。

（二）开展一次禁毒主题班会。各地教育、禁毒部门要充分结合新时期在校学生特点，指导学校不断创新禁毒主题班会的内容和形式，调动学生主动参与的积极性。要鼓励学校组织学生开展禁毒演讲、模拟禁毒法庭、禁毒社会实践、禁毒情景剧排演、禁毒题材文化作品创作等活动，增强禁毒主题班会的吸引力和教育效果。

（三）开展一次禁毒知识答题活动。各地学校要按照《中小学生毒品预防专题教育大纲》《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年修订）》要求，在完成禁毒专题课时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开展禁毒知识学习、答题活动。今年，中国禁毒基金会将继续组织开展“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活动”，各地要积极做好宣传发动、组织准备工作，要把参加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作为推动和引导学校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的有效载体和形式，鼓励更多的青少年学生参与其中，普遍受到一次禁毒知识的普及教育。

（四）开展一次禁毒作品征集活动。要以“健康人生、绿色无毒”为主题，组织开展征文、书法、绘画、手抄报、短视（音）频等多种形式的禁毒作品征集活动，并利用社会媒体和学校宣传橱窗、电子宣传屏、校内教育平台等宣传园地及新媒体传播平台

对优秀作品进行展示宣传。

(五)观看一次禁毒题材影视作品或文艺演出。各地禁毒部门要与教育部门密切配合,充分利用今年“全国防范青少年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滥用短视频征集活动”中征集评选出的优秀短视频作品,同时严格把关、遴选一批禁毒题材的优秀影视剧、动漫作品、公益广告等(可从中国禁毒微信公众号、中国禁毒在线微博等获取),提供当地各类学校和学生选择观看,或者依托校园网、校园院线(广播站)、微信微博平台等渠道进行集中播放。学校也可在自愿基础上,组织学生观看具有地方特色的原创禁毒话剧、情景剧、戏剧等文艺演出。

四、精心组织推动学校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取得实效

各级教育和禁毒部门要以开展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为抓手和依托,全面排查清理校园禁毒专题教育工作中存在的漏洞和薄弱环节,消除校园禁毒安全隐患,切实防范毒品进校园。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教育和禁毒部门要紧紧围绕“五个一”活动内容,认真对照《防范青少年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宣传教育活动方案》有关要求,紧密结合本地教育、禁毒工作实际详细制定“五个一”活动方案,加强领导、广泛动员、周密组织、扎实推进,面向全体师生实现学校毒品预防教育全覆盖。二是加强机制建设。要通过组织开展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进一步构建完善学校毒品预防教育领导体系和工作机制,将毒品预防教育落实到相应的岗位职责,有效推进校园

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三是加强督导考核。各级教育部门要把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纳入学生法治教育体系和“平安校园建设”重要内容，将学生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作为对学校年度考核的内容。各地教育督导部门要将学校毒品预防教育纳入教育督导范围。今年年底前，各地禁毒办要会同教育部门，对学校毒品预防教育工作开展自查抽查、交叉互查和专项督察，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各地活动开展情况，请及时报送国家禁毒办和教育部。

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

2024年8月29日

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20 日印发

(共印 12 份)